# 读后感最好的 今天最好读后感(优秀5 篇)

"读后感"的"感"是因"读"而引起的。"读"是"感"的基础。走马观花地读,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,哪能有"感"?读得肤浅,当然也感得不深。只有读得认真,才能有所感,并感得深刻。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?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,仅供参考,一起来看看吧

## 读后感最好的篇一

在生命哲学中,期盼明天和怀念旧日是一块金币的两个面。 它们是一回事,只是图案不同。也许年轻人更期盼明天,老 人更怀念昨天。

古往今来,许多成功人士的创业足迹,无不印证着这样一个朴素的道理:今天有拼搏就有明天的胜利,今天有奋斗就有明天的成功。

就如美国科学家爱迪生,他一生勤奋好学,善于思考,努力工作,在75岁的时候,还每天准时到实验室签到上班,他在几十年间几乎每天工作十几个小时,晚间在书房读3至5小时书。正因为爱迪生珍惜每一天,奋斗每一天,汇集成了精彩的一生——一生中的发明有1100项之多。

在我们生活上、学习中,总有没摆正"今天"和"未来"位置的情况。今天比赛成功了,有人会抱着成绩沾沾自喜,让"今天"沉浸在成功的喜悦中,甚至迷失了"未来"奋斗的方向;今天失败了,有人就会灰心沮丧。这都是不正确的,今天的成功或失败,都已成为"过去",将来你能否成功,还得看你能不能好好把握未来的无数个"今天"。

与其一直沉醉在未来的幻想之中,不如把今天真正融入"今天"这个问题吧!一切都从今天开始,我们不能让鲜艳的今天变得黯然失色。因为我们往往不是失败在今天,而是失败在没有好好利用今天。所以只有把握好今天,才能编织成一条动人、亮丽的彩带。让我们一起来积累"今天"吧,今天永远是最好的!

## 读后感最好的篇二

星期六,我读了庞婕蕾写的让我忘也忘不掉的一本书——《再好的知己》。

这本书主要以郑小同的口诉说了她和赵小卿的友情变化。令我印象最深的是她们俩参加"可爱男生女生",比赛的故事:小卿和小同进入决赛,都在认真地准备比赛。可小卿因为贪嘴,吃坏了肚子,比赛那天她正躺在医院打吊针。于是,小同没有去参加决赛,而是去医院看望小卿。小卿埋怨小同是个大笨蛋,如果她去参加比赛,得了大奖,自己就可以和她一起享用奖品——家价格很贵的影楼的青春写真套系的抵用券。可小同却认为,没有她,自己发挥不出好水平。我想,这就是最珍贵的友情吧!

读完了这本书,我意识到,友情是最珍贵的。难过时,有朋友安慰自己;开心时,有朋友和自己分享小秘密。虽然,有的时候朋友会冷落自己,但是,要站在别人的角度上去分析,不能给朋友施加压力,不然,友情会像一面镜子被打碎一样,再也不能复原。

一生能交到一个情投意合的知己,那便是人生中最大的财富!

#### 读后感最好的篇三

我很喜欢看庞婕蕾的书,喜欢跟着书中的人物一起哭一起笑。 书柜里摆着本她写的书。《四叶草的约定》、《夏天的风》、 《橘子味的夏天》······这些书很容易让多愁善感的女生哭。 而让我最有感触的,是她写的《最好的知己》。

主人公郑小同和赵小卿是一对非常要好的朋友。她们一起逛街,一起分享一个冰淇淋,穿同样的衣服,下课一起上洗手间,向对方倾诉自己心中的小秘密·····她们之间无话不谈,把对方当做最好的知己,为这段友谊倾囊付出。可是关系再好,友谊也很容易破碎。一个转学生,成为了命运的转折点。

自从袁圆转到郑小同的学校后,赵小卿就不再像从前那样, 一下课就去找郑小同,而是和袁圆先聊一会儿天。郑小同开始对她的行为表示不满。然后,吵架、再到决裂。袁圆成了 挡在俩人中间的障碍物。

当赵小卿向郑小同说明了一切之后,她如释重负。"至今我都觉得那天傍晚的夕阳特别美丽,几个月以来,我第一次在路上放声高唱。"或许,当一个人得到了答案之后,内心是激动的吧。

读完这本书后,我想到的第一个问题就是:友谊真的是天长地久的吗?

也许不是吧。小学毕业后,你在初中会有新的朋友,你将会和你的新朋友分享心事,而不会向小学同学倾吐心声了。

最好的朋友,不可能同行一辈子,因为人生有太多变数,宇宙万物都是如此。青春就是这样变化多端。你为别人付出一切,也未必会得到回报;你把一个人视为最好的朋友,别人也不一定把你视为知己。可是,当友谊即将离你而去时,你或许可以竭力挽回,又或许可以寻找新的朋友。答案并不是唯

我曾经在看写她们吵架时的那几段差点哭了。朋友之间必须这样吗?多交几个朋友也有错吗?曾今的承诺,到对方嘴里怎么成了年幼无知的约定了呢?看得我特别心酸。

郑小同太自私了吗?并不是。赵小卿太霸道了吗?也没有。谁都有错,谁都有犯错的理由,毕竟两个人的友谊,也不是一个人来掌控的。成长的喜怒哀乐,必须由自己来承担啊。

尽管友谊不是长久的,但是只要珍惜和朋友相处的一分一秒, 这段友谊也许是不会被剪断的,我想。

## 读后感最好的篇四

原本以为不会被校园小说所打动了。

毕竟本科已经读了四年中文系,与课本有关的参考书目,看 起来总是那么光怪陆离那么险恶深刻。一比较,纯粹意义上 的言情小说似乎显得尤为浅薄。

可是触动,向来是因人而异的。读者的审美倾向总与自身的记忆,体验,生理机制的综合作用相吻合。翻页码的动作,好比记忆的花瓣呼啦啦地迎风招展。

在《你好,旧时光》和《最好的我们》中,我看到了人物复现法的传承,中国有《史记》,西方有《人间喜剧》。所谓人物复现,不过是这个故事中的主要人物在那个故事里再次登场。不同的是,《史记》中在其他故事中再次登场的人物着重刻画次要性格,而《人间喜剧》则进一步刻画主要性格。"振华三部曲"在结构上可以称为"长河小说",在手法上吸取以上二部巨头之长,使人物形象更为饱满,还给读者以亲切之感。

这部小说的主人公在另一部里是配角,那部的配角在这里是主角,是不是很注重人文关怀?正如生活本没有主角配角之分,有的只是相对零余的人。

最近深刻地认识到人是社会关系的产物。不认识余淮的耿耿,那还能是耿耿吗?没有耿耿做同桌的余淮,也不是完整的余淮。

看了三部曲中的两部,我一直在小说中找自己的定位。首先我肯定不是余周周和耿耿,我也不是贝塔简单和乔帮主辛锐。

那么我像谁呢?

谁也不像。

但很多人身上分明都有我的影子。

像余淮,他的家教给以他窒息的空气;像路星河,蔑视考试, 蔑视禁锢;像耿耿,不爱学习;像凌翔茜,会说:"蒋川, 你大爷!",但很认真地喜欢楚天阔。哪怕爱而不得。

年轻的孩子的心,总是单纯而透明,大概是没有受到过生活的操磨,看看他们的故事也好提醒我,这种生活,我也有过。

### 读后感最好的篇五

每一个人在出生起就开始有了无限的可能性,随着我们不断成长,在生活中、学习中、工作中的任何一件小事都使这可能性扩大,更有甚者可能影响人的一生。每一个人都是有不同的面组成,而每一个面都有不同的优缺点,将这些优缺点进行排列组合后,得出最优的组合就是最好的自己。如何作出最好的排列组合,就要知道如何发现自己不同面进而发现最好的自己。

一位有思想、有追求的人可以影响人的一生。在您心情不好时、当您悲观沮丧时,一本好书可以帮助您远离困惑、走向成功、走向卓越。因每个成功人士生活的经历不同、背景不同,他们所追求的理想、信念也不同,可是从他们的身上发现了很多优秀的品质。我读的书名为《发现最好的自己》,作者是戴晨志,书中他历述亲身经历,指点事业成功的规律和达到卓越的途径。我很喜欢这本书,因为它对我们的生活、工作有很大的帮助和启迪。

过去人们常常说: "三百六十行,行行出状元"。现在的行当有n个,千姿百态。成功之路有许多条,成功的定义也有许多种,只要在理想的指引下,真正做了自己想做的事情,真正实现了自己的人生的价值,就是一种成功,一种超越,就应该为此感到自豪和快乐。把自己当成自己,这是获得快乐的关键。有位哲人说得好: "如果你不能成为一丛小灌木,那就当一片小草地; 如果你不能成为太阳,那就当一颗星星。决定成败的不是你尺寸的大小,而在于做一个最好的你。人们常说,有梦想才能有作为,有行动才能有成功。文学大师林语堂曾经说过: "梦无论怎样模糊,总潜伏在我们的心底,使我们的心境永远得不到宁静,直到这些梦想成为现实。"但想要使"这些梦想变为现实",行动才是唯一的手段的保证"因此,人活在世界上,不能没有梦想;为了自己的`梦想,要付出艰辛和努力。我要努力,争取做最好的自己。

《发现最好的自己》一书,最为深切的感触就是掩卷静思,闭目弥珍。成功就是"发现最好的自己,然后做最好的自己",换言之,成功就是按照自己设定的目标,充实地学习、工作和生活,就是始终沿着自己选择的道路,做一个快乐的、永远追逐兴趣并能时刻发掘出自身潜能的人。成功的标准不是单一的,社会给每个人提供了不同的舞台,只要在自己的舞台上竭尽全力扮好自己的角色,将自己的价值发挥到极限,不管是令人瞩目的,还是普通平凡的,那都是一个成功者。

作为教育队伍中的一员,我们有义务、有责任做最好的自己。

我们应该拥有正确的价值观和良好的态度,积极主动、充满自信的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,有效地执行领导给予的各项任务,学会与同事之间、与学生和家长之间的合作沟通,保持终身的努力学习,为了教育事业的发展,努力发现最好的自己,做最成功的自己。